
项目编号：310109000251208159413-09300087



2026 年虹口区教育信息化系统运维 服务项目（网络设备）

公开招标文件

2026年01月19日

采购单位：上海市虹口区教育信息中心

2026年01月19日

地 址：上海市虹口区祥德路 96 弄 11 号 1 号楼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3
第四章	招标需求	31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7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76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提供本国货物、服务的单位或个人前来投标：

- 一、项目编号：310109000251208159413-09300087
- 二、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
- 三、采购项目内容、数量及预算

包号	包 名 称	数量	单位	预 算 金 额 (元)	简要规 格描述 或包基 本概况 介绍	最 高 限 价 (元)	备 注
1	2026 年 虹 口 区 教 育 信 息 化 系 统 运 维 服 务 项 目 （ 网 络 设 备 ）	2		3342200.00	为区教育局及下属公办学校（园所）、其他教育单位（南湖职院除外），提供校园网络设备的	3342200.00	

					运维服务，运维设备包括网络交换机、服务器、安全设备等，及时响应故障处理，保障设备的正常运行，并对教育重要活动进行现场保障。		
--	--	--	--	--	---	--	--

四、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无

2026 年虹口区教育信息化系统运维服务项目（网络设备）资格审查要求包 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 / 包级
1	自定义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要求的供应商。	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项目级
2	自定义	根据《财库[2016]125号》之规定，企业信用报告合格的供应商。	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项目级
3	自定义	有效提供企业自我声明——前三年内无违法记录及不诚信行为的供应商。	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项目级
4	自定义	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材料及外部查询有效内容核	项目级

		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近三年不存在负面记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对判定。	
5	自定义	投标有效期不足 90 天。	根据响应人的响应内容判定。	项目级
6	自定义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根据响应人的响应内容判定。	项目级
7	自定义	未满足带“*”号实质性指标的响应文件	根据响应人的响应内容判定。	项目级
8	自定义	以赠送方式响应的、对一个标项提供两个投标方案或两个	根据响应人的响应内容判定。	项目级

		报价的		
9	自定义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根据响应人的响应内容判定。	项目级
10	自定义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根据响应人的响应内容判定。	项目级
11	自定义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提交反映其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情况的书面声明。	根据响应人的响应内容判定。	项目级

五、投标报名：

1、报名时间：2026-01-19 至 2026-01-27 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节假日除外）。

2、报名方式：本项目实行网上报名，不接受现场报名。供应商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进行报名。

3、招标文件售价：0 元，招标文件请至公告附件处下载。

六、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收款账户（金额、开户行、户名、账号等）]

如需缴纳保证金，投标人应于 时前将投标保证金交至上海市虹口区

政府采购中心，本项目不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七、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2026-02-09 10:00:00 上海政府采购网

八、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 2026-02-09 10:00:00 时整在上海政府采购网开标。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要 求
1	项目名称及数量	详见《公开招标采购公告》二
2	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3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请提供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有效期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及财政部、发改委联合发布有效期内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 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4	小微企业有关政策	1、根据财库〔2011〕181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u>10</u>%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必须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本单位、制造商（如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并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 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3. 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

		拟)。” (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予价格扣除)。
5	答疑与澄清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6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不允许进口产品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7	是否允许转包与分包	转包：否 分包：否
8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请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9	是否现场踏勘	不组织现场踏勘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0	是否提供演示	不进行演示 系统演示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1	是否提供样品	不要求提供样品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报价文件组成
13	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1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15	合同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规范政府采购合同签订行为，财政部制定了《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试行）》，供采购人参考使用。
16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17	付款方式	国库集中支付（采购人自行支付）详见各标项的商务要求表
18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天
19	投标文件的接收	http://www.zfcg.sh.gov.cn 接收
20	招标方代理费用	无
21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上海市虹口区政府采购中心。
22	新出台文件	《关于简化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审查有关事项的通知》主要内容

	及要求	容：不再要求供应商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提交反映其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情况的书面声明。（如与本次采购过程中的内容有冲突，按照新文件执行）。超出招标文件要求的规定次数的质疑将不再受理。
23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1, 本国产品标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执行，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应当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具体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 2, 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4	备注	1, 为方便告知投标单位后续政府采购相关事宜，投标单位需在投标文件中填写邮箱信息。2, 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上海政府采购网，可不再打印纸质投标文件交至政府采购代理机构。3, 虹口政府采购中心联系方式见采购公告，邮箱：hkqzfcgzx@163.com。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招标方”系指组织本项目采购的上海市虹口区政府采购中心。
-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 3、“采购人”系指委托招标方采购本次货物、服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4、“货物”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文字材料。
- 5、“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劳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6、“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需求总称。

（三）投标人及委托有关说明

- 1、授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投标人员工（或投标人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5、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招标文件有其他相反规定除外）。

（五）质疑

1、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质疑，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格式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附件范本，下载网址：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位置：“首页-下载专区-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a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b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c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d 事实依据；
- e 必要的法律依据；
- f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函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的，应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的，招标方自收到补齐材料之日起受理；逾期未补齐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六）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招标方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逾期提出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2、招标方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招标方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主动对招标文件中的相关事项，用补充文件等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

1、资质文件

（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含无重大违法记录及不诚信行为声明）；

（2）投标单位可自查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投标单位可不用截图于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5）联合投标协议书（若需要）；

（6）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需要）；

（7）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2、技术及商务文件

（1）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2）投标项目明细清单（含货物、服务等）；

（3）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4）项目总体解决方案（可包含且不限于对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项目总体架构及技术解决方案等）；

（5）项目实施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保证工期的施工组织方案及人

力资源安排、项目组人员清单等)；

(6) 列入政府采购节能环保清单的证明资料(若有)；

(7)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8) 售后服务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对用户故障的响应、处理、定期巡检、备品备件、常用耗材提供、驻点人员情况等)；

(9) 技术培训计划(若有)；

(10) 投标人履约能力(可包含且不限于技术力量情况、投标人各项能力证书)；

(11) 案例的业绩证明(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等)；

(12) 投标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投标单位可根据采购需求内容和评审因素作技术文件响应。

3、报价文件：

(1)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2)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 小微企业声明函、网页证明资料(若有，格式见附件)；

(4) 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若有，格式见附件)。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报价明细表必须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正确签署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二)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简体字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投标文件中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部分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三)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2、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包装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在 <http://www.zfcg.sh.gov.cn> 上传投标文件。

3、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4、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五）投标报价

1、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该投标报价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且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明细出现“0”元，视同赠送）。

2、投标报价应包含项目所需全部货物、服务，不得缺漏，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含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投标报价总价金额到元为止，如投标报价总价出现角、分，将被抹除。

（六）投标保证金

1、本项目投标单位无须提交投标保证金。

2、保证金一般形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3、投标保证金若以网银、电汇方式交纳的, 请将网银电脑打印凭证、电汇底单复印件写上所投项目名称、编号、投标联系人、联系电话，请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前到招标方服务台开收据。

4、招标方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

5、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七) 串通投标认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八) 投标无效的情形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投标方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3、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4、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5、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未满足带“*”号实质性指标的投标文件；
- 6、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未提供该清单内产品的；
- 7、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8、标项以赠送方式投标的、对一个标项提供两个投标方案或两个报价的；
- 9、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

理性的；

- 10、投标人不接受报价文件中修正后的报价的；
- 11、未按本章“二、投标文件的编制”第五点投标报价要求报价的；
- 12、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3、投标人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 14、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九）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开标记录表》报价与投标文件中报价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记录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注：除评标委员会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情形之外，《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表》为准。

三、组织开、评标程序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程序

（一）组织开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开标（<http://www.zfcg.sh.gov.cn/>上开展）。

（二）组织评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评标，各评审专

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评审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1、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评标现场相关人员通讯工具。

2、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3、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4、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审人员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采购人代表或采购代理机构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并以开标当日为准对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核实。

7、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可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招标方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8、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9、评审结束后，招标方应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评审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三）评审程序

1、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2、评标委员会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3、评审人员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符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4、评审人员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干预。

5、评审人员对各供应商投标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议或异议，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评标委员会组长提出。经评标委员会商议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通知该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授权代表未到场或拒绝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书面通知及澄清说明文件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6、评审人员需对招标方工作人员唱票或统计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现场监督员应对评审结果签署监督意见。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评分畸高、畸低情形的，应由相关人员当场改正或作出说明；拒不改正又不作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7、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汇总情况和招标文件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名单。

8、起草评审报告，所有评审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四、评审原则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并告知投标人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3、评审人员对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样品或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评审人员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评审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招标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投标人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释；对因招标文件中有关产品技术参数需求表述不清导致投标人实质性响应不一致时，应终止评审，重新组织采购。评审人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4、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五、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原则

1、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第三章《评标办法与评分标准》规定提出中标候选人排序。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方将于 2 个工作日内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方签发《中标通知书》。

六、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招标方作为合同签订的鉴证方。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二）履约保证金

1、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2、按合同约定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

七、货款的结算

货款由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自行支付。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总分为 100 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人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采购文件中未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二、分值的计算

技术、资信、商务及其他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技术、资信商务及其他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分+资信商务及其他分)

三、评标内容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

2026 年虹口区教育信息化系统运维服务项目（网络设备）

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分	0~10	报价得分=价格分值×（有效最低投标价/有效投标报价）
项目定位及重难点分析	0~6	1、对本项目服务定位准确，对本项目预期目标设定合理 0-3 分。 2、对本项目中的重点、难点分析深入准确，应对措施合理 0-3 分。
方案设计	0~21	1、服务方案完整、合理、层次清晰、有可操作性 0-3 分。 2、设备维修方案科学，合理，满足

		采购需求 0-3 分。 3、设备监控方案科学，合理，满足采购需求 0-3 分。 4、设备巡检方案科学，合理，满足采购需求 0-3 分。 5、设备备份方案科学，合理，满足采购需求 0-3 分。 6、信息化运维资产梳理方案科学，合理，满足采购需求 0-3 分。 7、临时性运维服务方案科学，合理，满足采购需求 0-3 分。
实施方案	0~24	1、项目实施进度计划（人员进场、备品备件报验、运维平台对接、一校一档

		梳理等）的全面性、可行性 0-3 分。 2、现场项目管理措施合理、项目质量保障方式有效 0-3 分。 3、实施方案的服务延续性：包括在用户方已有的资源基础上设计和部署方案的可行性，及能够与现有的网络设备运维系统无缝对接 0-3 分。 4、实施方案服务的稳定性：做到不改变现有运维体系，不中断现有运维服务，保障虹口区教育网络设备维护系统的稳定运行 0-3 分。 5、技术支持和
--	--	--

		故障处理能力等方面的专业度 0-3 分。 6、实施方案的持续优化与主动运维能力：在运维过程中持续发现优化空间，不断提升运维质量，具有持续迭代的管理流程 0-3 分。 7、培训计划合理、培训服务具有多样性，满足采购需求 0-3 分。 8、备品备件品种、规格、数量充足，满足采购需求。（提供设备清单并盖章） 0-3 分。
应急方案处理	0~6	1、应急预案及保密措施全面性及有效性 0-3 分。 2、重大活动及

		节日保障方案科学，有效，可行 0-3 分。
项目经理	0~3	项目经理工作经验与专业能力与采购需求匹配 (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个人含经验履历表，相关证书复印件及最近一个季度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为其依法缴纳社保费的证明，不提供的不得分)0 或 3 分。
人员配置	0~12	1、项目组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分工、配置、专业配套合理，满足采购需求，确保项目实施 0-3 分。 2、运维管理主管、运维助理工作经验与专业能力与采

		购需求匹配(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个人履历表，相关证书复印件) 0-3 分。 3、网络维护人员工作经验与专业能力与采购需求匹配(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个人履历表，相关证书复印件) 0-3 分。 4、紧急情况时可调动的人员数量和技术能力 0-3 分。
售后服务（主观部分）	0~3	服务响应方案（响应时间和响应措施）科学、合理，符合采购需求中售后服务的各项要求 0-3 分。
售后服务（客观部分）	0~3	投标单位具备本地化服务能力（提

		供有效期内房屋租赁合同或承诺中标后提供房产租赁合同) 3 分。
类似业绩及用户反馈	0~6	1、提供近三年自身签订类似业绩合同，每提供 1 份有效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得 1 分，最高得分为 3 分；(类似业绩是指信息化维护类项目业绩，是否属于有效的类似业绩由评标委员会认定。有效证明材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无法判定合同签订日期的不予接受；须提供显示合同名称及服务内容的合同页和签字盖章页的原件扫描件。)

		2、提供上述相对应业绩业主方评价优秀（或满意或好）的，有 1 个得 1 分，最高 3 分。业主方评价需盖采购单位公章。
企业综合实力	0~3	投标单位综合实力与采购需求相匹配情况 0-3 分。
组织制度	0~3	项目人员管理制度完善，奖惩机制科学合理 0-3 分。

第四章 招标需求

序号	事项	内容
1	采购单位（加盖公章）	上海市虹口区教育信息中心
2	项目名称	2026 年虹口区教育信息化系统运维服务项目（网络设备）
3	采购预算金额	3342200 元（国库资金： 元）
4	项目属性	货物口 服务√
5	采购意向是否已公开	2025 年 12 月 8 日于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采购意向公

		示
6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6 号和财库〔2020〕46 号文,用于中小企业声明函)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	特定资格要求	无
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是口 否√
9	是否招一用三	是口 否√
10	合同履行期限	2026.3.3-2027.3.2
11	质保或免费维护期	无
12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是口 否√
13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是口 否√
14	是否现场踏勘	是口 否√
15	是否要求提供样品	是口 否√
16	付款方式	首付款:在合同签订生效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等额有效发票后,视财政预算情况办理支付申请手续,支付人民币壹佰壹拾万元整(小写:¥1,100,000.00); 第二笔款:运维服务期过半后支付至 50%; 第三笔款:服务期满支付至 80%; 第四笔款:验收合格签署验收报告后支付至 100%。
17	验收方式(履约验收后将材料交由政府采购中心电子归档保存)	1. 验收方式: (1) 自行组织√ (2) 委托第三方口(验收主体_____) 2. 是否邀请本项目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口 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否口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否口 5. 是否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口 否√ 6. 是否参加抽查检测: 是口 否√ 7.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口 否√ 8. 履约验收时间: (1) 具体验收日期: _____ (2) 验收天数(自供应商提出验收之日起几日内组织验收): <u>30 日内</u>

		9.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验收口
18	本项目询问、质疑受理委托授权范围	上海市虹口区政府采购中心
19	本项目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口
20	按财政部 22 号令《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 11 条等要求，采购单位是否已完成需求调查工作, 若完成调查，需有记录和存档	是√ 否口
21	按财政部 22 号令《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 29 条等要求，采购单位已建立审查工作机制，已经完成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审查，并有记录和存档	是√

第一章 项目概述

1.1 项目背景和现状

虹口区教育信息化系统是全区教育信息化工作的核心平台，其内部互联全区各基层学校及教育机关单位，外部链接互联网、市教委教科网及政务网；核心机房部署了“数字虹教”、“虹口教育事务服务中心信息服务管理系统”、“虹口考试中心网站”等各项关键应用；各基层学校及教育机关单位的信息化设备、有线无线网络等信息化系统为全区师生的教研、教学工作提供信息化支撑服务。

依据《上海市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2018-2022）》沪教委信息（2018）28 号、市教委市财政局关于征求《进一步促进本市义务教育学校建设实施意见》的函、《上海市市本级信息化项目通用类配置标准》沪经信推（2015）80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19 等政策法规要求，教育局持续优化运维管理机制，逐步构建完善了涵盖教育局和全区各中小学、幼儿园的统一运维服务和管理体系，统筹开展网络（设备）、安全（设备）运维，面向全区各基层学校及教育机关单位提供高效快捷的网络、安全设备巡检、维修、应急服务。

网络设备运维作为核心任务之一，涵盖教育局本部大楼多媒体设备及全区各节点网络设备（如交换机、路由器、无线控制器）及安全设备。本项目旨在保障教育信息系统网络基础架构的稳定、可靠和高效运行，切实保障虹口区教育信息化运行维护系统的无缝升级和平稳运行，从而满足虹口区教育信息化发展的相关需求。

1.2 服务目标

本项目旨在进一步优化虹口教育系统规范化、集约化、一体化的信息化运维模式，重点加强对全区网络基础设施的运行监控与维护管理。通过实时掌握网络设备资源配置与运行状态，有效监控其可用性与健康度，实现故障的快速诊断与高效排除，全面提升网络质量，构建可知、可控、可靠的 IT 基础环境。

在此基础上，通过规范运维流程、推行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不断提高网络设备的使用效益，降低综合管理与运维成本，确保虹口区教育信息化系统在网络层面具备

高可靠性、高可用性和高安全性，有力支持各类教育业务应用的持续、稳定与安全运行。

1.3 服务范围

运维服务范围包括：

虹口区教育局及下属公办学校（园所）、其他教育单位（不包括南湖职业技术学院）（详见附录 2）

1.4 服务内容

对虹口区教育局及下属公办学校（园所）、其他教育单位（不包括南湖职业技术学院）的信息化设备(包括网络设备)进行监控、维修、巡检等运维服务、对服务器和安全设备进行巡检维修；并提供教育重要活动现场保障服务，建立相关设备的备品备件库，每年对服务范围内的现有资产进行梳理记录，同时响应临时性需求等。

对教育局本部大楼内多媒体相关设备进行巡检、维修、保养等运维服务，并提供教育重要活动现场保障服务，提供备品备件，每年对服务范围内的现有资产进行梳理记录，同时响应临时性需求等。

第二章 运维服务内容

2.1 设备维修

本服务覆盖范围为虹口区教育局本部大楼多媒体设备及下属公办学校（园所）、其他教育单位（不包括南湖职业技术学院）的所有相关网络、服务器设备、安全设备。具体包括 2018 年至 2022 年内通过新建、升级或改造项目投入使用的自有设备，针对不同类型、不同权属的设备特性，提供定制化的故障诊断与修复支持，如无法修复设备需提供备品备件支持服务，直至新设备采购后替换完成。确保每一类设备的故障都能得到专业、高效的处理。

2.1.1 网络设备故障维修

针对服务范围内的网络设备的稳定运行需求，需提供全面、高效的设备维修服务，具体涵盖以下方面：

（1）设备故障诊断与修复

对学校现有网络设备（包括但不限于交换机、无线 AC、AP 等）出现的各类故障进行专业检测，明确故障原因（如硬件损坏、端口故障、固件异常、链路中断等）后，采取针对性修复措施。对于可现场修复的问题（如端口松动、配置错误），将在响应时间内完成处理；对于需更换部件的情况，将使用原厂或认证兼容配件进行更换，确保设备性能达标。

（2）应急维修响应机制

建立分级响应制度：针对影响全校或关键区域（如教学机房、办公楼）网络中断的紧急故障，承诺 1 小时内到场，2 小时内完成初步修复；对于局部区域或非核心设备故障，承诺 2 小时内到场，24 小时内解决问题。维修过程中同步记录故障现象、处理步骤及结果，形成工单反馈给学校老师。

（3）无法修复设备

如出现设备停产，原厂不再提供支持等客观因素导致的坏件无法修复情况，维护单位需提供原厂盖章的说明并且提供同功能备件进行替换，直至用户采购新件替换完

成，运维单位方可收回备件。

2.1.2 服务器故障维修

(1) 服务内容

①服务器硬件故障排查

服务器故障问题进行分析错误代码，确认导致的各类错误状况。

服务器电源有问题(断电，电源线松动，人为原因)。

服务器系统文件丢失，硬件问题，散热不良造成蓝屏和死机。

服务器网络参数配置错误，物理链路原因等

②服务器硬件故障维修

对处于保修期内的故障设备维修，协调产品供货商及厂家维修服务站予以维修，并监督维修时效和质量；对于保修期外过保设备，运维单位提供硬件设备的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零配件服务。因客观原因无法修复的硬件服务器，需提供原厂盖章的证明，然后提供同功能备件进行替换，直至用户采购新件替换完成，运维单位方可收回备件。

③服务器硬件配件更换

提供带硬件的免费维修、维护和更换（免费提供所需硬件设备和配件），实行全包干服务。

2.1.3 安全设备故障维修

对学校现有安全设备出现的各类故障进行专业检测，精确诊断故障原因后，采取针对性修复措施。对于可在线优化的逻辑问题（如策略冗余、访问控制异常），将在响应时间内完成调优处理，确保边界防御能力与流量控制精度恢复达标。

如出现设备停产，原厂不再提供支持等客观因素导致的坏件无法修复情况，维护单位需提供原厂盖章的说明并且提供同功能备件进行替换，直至用户采购新件替换完成，运维单位方可收回备件。

2.1.4 教育局本部大楼多媒体设备故障维修

对教育局本部大楼内多媒体相关设备故障维修或更换设备。因客观因素导致的设备无法修复，需提供原厂盖章的证明，同时在此基础上，为不中断相关工作开展，需

立即使用能匹配故障设备功能的备用设备进行临时替换，保障办公、会议等业务正常推进，等故障设备采购完毕后再收回备用设备。

具体维修设备范围详见附录 4: 教育局本部大楼多媒体设备清单

2.2 设备监控

2.2.1 网络运行监控

通过设备综合监控平台，对网络设备的服务状态、性能数据采集与监控、报警，对用户流量、应用流量实时监控，并对网络的拓扑展示。

- 1) 对接信息化运维资产管理平台，查询网络设备型号、序列号、位置等信息。
- 2) 确定监控的指标，如 CPU 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网络带宽等。
- 3) 设定监控的告警阈值，以便及时发现问题并进行处理。

2.3 设备巡检

2.3.1 网络设备巡检

每学期一次对服务范围内的节点进行网络设备巡检，对巡检设备状态进行登记，巡检过程中若发现端口松动、性能异常、安全隐患等问题，需第一时间开展现场处置，确保所有问题闭环解决，杜绝隐患遗留，保障校园网络系统稳定、安全、高效运行。

2.3.2 服务器巡检

制定服务器巡检计划，定期对超融合平台内 200 台虚拟服务器进行全面的状态检查。

2.3.3 安全设备巡检

每季度定期执行安全设备巡检，重点针对防火墙与流控设备，核查运行状态；针对巡检中发现的策略异常、安全风险、流量异常波动等隐患，开展第一时间进行处置，确保风险闭环处置，保障校园网边界防御稳固及核心链路流量的按需高效分配。

2.3.4 教育局本部大楼多媒体设备巡检

按计划对教育局各项设备进行巡检，如巡检中发现设备故障或隐患及时安排维修；如发现其他异常（如设备老化、环境因素、人为因素等），及时提交至用户以待后期处理。

各项设备巡检内容及周期	
巡检内容	巡检周期
监控设备	每月一次
信息发布设备	每周一次
多功能厅音视频设备	每周一次
多媒体会议设备	每周一次
电话系统设备	每周一次

对于多媒体设备（投影机）深度保养一次/每年。为避免因投影机积灰过多而导致过热损坏，定期清理投影机滤网以过滤空气中的灰尘，防止投影机内部进灰。同时对线柜进行整理，避免线路紊乱导致的短路、断路等故障。

2.4 设备备份

2.4.1 网络设备备份

对教育局中心节点核心交换机和分支节点核心交换机每学期备份一次配置信息。

对中心节点上网行为管理和应用交付系统配置进行备份防止配置因设备故障或意外损坏导致配置丢失，保障配置数据完整。

2.4.2 服务器备份

周期性对服务器数据进行备份。

定期测算服务器数据存储量，保障足够备份空间。

支持根据在线数据最小保留天数和在线数据的磁盘空间占比，实现自动清理早期数据。

2.4.3 安全设备备份

对教育局中心节点防火墙和分支节点防火墙每学期备份一次配置信息。

2.5 备品备件及应急服务

2.5.1 备品备件

运维公司应至少储备数量合适的设备备机，一旦发生设备、线路故障，在原设备无法在限定时间内恢复，需进行设备更换，以便及时恢复网络运行。

因客观因素导致的设备无法修复，需提供原厂盖章的证明同时使用同功能备件进行替换，直至用户采购新件替换完成，运维单位方可收回备件，相关备件产权归运维单位所有。

需准备备件种类及数量：（具体可根据实际运维需求调整）

序号	设备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服务器	5	台	处理器：不低于六核六线程 内存：标准容量8GB，支持16个内存插槽 存储：支持8块3.5英寸SATA硬盘 主板扩展槽：3×PCI-E 网络控制器：四端口千兆网卡
2	防火墙	5	台	并发连接数：500000-1300000 三层吞吐量：3G，七层吞吐量：500M 网络端口：6个电口，2个光口 隧道数：500，加密速度：200M 新建连接数：6W Bypass：1组
3	流控AC	5	台	吞吐量：1Gbps 接口：千兆电口4-10个，千兆光口2-4个
3	核心交换机	10	台	传输速率：10/100/1000Mbps 端口数量：24个10/100/1000M自适应电口，4个千兆SFP光口 交换容量：672Gbps/6.72Tbps 包转发率：126Mpps
4	二层交换机	20	台	传输速率：10/100/1000Mbps MAC地址表：16K 端口数量：48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4个千兆SFP 交换容量：336Gbps

				包转发率：78Mpps
5	AC	4	台	用户数：1000 带宽：100Mbps 吞吐量：1GB 接口：4个千兆电口
6	八路强电控制器	1	台	型号：Lotfun IK-PCI/8（现用）
7	单无线手持话筒	2	个	无线话筒
8	无线路由器	2	台	千兆无线路由器
9	HDMI 线	5	根	3米长2根5米长2根10米长1根
10	高清会议摄像机	1	台	拍摄清晰度达到1080P,含录音功能且声音清晰
11	喇叭功放	1	台	型号：CROWN KVS300（现用）
12	数字音频处理器	1	台	型号：LOTFUN IDM-216（现用）
13	时序电源	1	台	型号：ST-208 PCI/8（现用）

2.5.2 应急服务

（1）服务目标

通过多种方式，在最短的时间内响应并解决在运行中出现的故障，最大程度的降低故障对用户各项业务产生的影响。

（2）服务内容

运维单位按照“就近申告、首问负责”的原则为教育局提供 365*7×24 小时一点故障申告处理和投诉服务。运维单位需以最及时、专业的服务尽快排除故障，确保教育局骨干网络使用的畅通和质量。提供到场服务，及时确认故障原因，更换故障部件，直至故障排除设备及系统完全恢复正常使用为止。

网络故障处理完毕后，运维单位需在及时向用户提供故障处理报告，在用户负责

人对故障处理结果及故障报告内容确认并签字后，维护单位才可将此故障单关闭。

一年服务期到期后，维护单位需结合一年服务运行情况，向用户提供一份详细的年度工作报告，内容包括本年度的工作情况，线路运行状况、故障分析报告。并结合年度运行情况，针对下一年度服务提出改进建议。

故障应急处理流程

维护单位提供 7*24 小时实时监控教育局的网络性能状况和故障情况，主动发现和处理教育局网络故障，并及时主动通知用户，定期向教育局提供网络运行及优化分析报告，从而为教育局提供差异化、高增值的网络监控管理外包服务。同时，通过 Web 界面，用户能自主地透明查看其网络的实时运行状况及故障处理阶段状态。

2.6 重大活动及节日保障

包括但不限于虹口区教育局各类重大会议、开学、考试、民办学校摇号、网络阅卷、教师考试报名等时期，对网络、视频、带宽进行全面保障，包括前期召开专项会议制定保障计划，中期落实相关计划，后期总结改进。

a. 服务定义

是指在国家、上海市、虹口区以及区教育局重要会议或重大活动时期，或者接上级部门通知，运维单位需派遣维护工程师现场值班，确保活动正常运行。

b. 服务内容

●现场保障

c. 服务要求

服务方接收到用户方通知参加重大活动保障，服务方应按上述检查阶段进行事前事中检查，并在活动顺利后总结。并积极做好准备工作及应急预案，确保活动工作的顺利完成。

d. 应急响应服务

对突发的设备故障、网络故障、等应急事件进行及时响应，在突发事件发生后，现场工程师立即做出响应，二线专业工程师在 1 小时内到达现场，2 小时内排除故障，重大问题解决时间不超过 4 小时。

在重大会议、活动、考试等保障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提供 7x24 小时人员值班以及远程应急响应人工服务。相关人员明确职责和管理范围，在重大保障期间确保到岗到人，联络畅通，处理及时准确。

故障修复完成后，及时告知使用方进行确认，并将故障原因、修复手段、修复时间记录报告。

如若设备无法当场修复，在修复时间要求内用备品备件将损坏设备替换，并负责损坏设备的修复工作。

2.7 信息化运维资产梳理

系统化梳理并管理服务范围内的所有信息化资产(包括网络设备、服务器、安全设备)以及教育局本部大楼内多媒体相关设备，确保设备的生命周期管理；实时数据更新，通过信息化手段确保资产数据的实时更新，保障设备的运维记录、维修记录等信息的及时跟踪与反馈。

- 运维单位需协助教育局整理并核对运维资产信息，使信息与现网保持一致，便于使用和查找；
- 协助教育局对设备建设年限、品牌、种类等信息进行清查和整理；
- 运维单位需将核实后的运维资产登记到综合管理平台，建立“一校一档”并进行日常资产维护更新。

2.7.1 “一校一档” 服务流程

①前期培训

运维单位需在初期对终端工程师进行培训，讲解具体的服务流程，规范服务要求，建立信息化运维资产“一校一档”，并进行日常资产维护。

②预约学校上门

运维单位需提前联系学校信息化负责老师，再进行上门完成资产梳理服务，并且根据学校资产的情况进行日常保养维护的工作。

③内容填报

运维工程师根据收集到的学校资产情况，按教育局要求进行资料整理。如有资料缺失，由运维工程师重新联系学校信息化负责老师重新上门进行服务。

④上传综合管理平台

运维单位需整理资料并上传至综合管理平台，个性化自动生成“一校一档”资产清单报表。支持学校信息化负责人对信息化运维资产的查询，运维资产状态的查看。

⑤资料复核

学校老师可以通过综合管理平台进行学校资产的增删改查，并且后续通过终端工程师的学校设备巡检将对学校资产进行每学期一次的更新。

2.7.2 “一校一档”服务表单

①资产情况：记录学校所有信息化资产（服务器、核心交换机、AC、AP等）的品牌、型号、建设时间、使用年限、设备功能等，方便资产日常管理；

②认证平台：记录虹口区各分支节点的HKEDU的使用情况；

③机房现状：拍摄机房照片，需要体现机柜的整体状况，要求拍摄机柜正面照（能看清机柜内设备）+机房内部环境情况照片

④网络拓扑图：根据各点位的实际情况找到模板中相对应的线路绘制拓扑图，要求标明防火墙，核心交换机，无线AC控制器的连接方式（AC流控设备按照实际情况填写）

⑤弱电网络信息统计：要求记录该点位AP的建设时间、弱电布线时间、HKEDU无线测速、有线ping测等。

2.8 临时性运维服务

运维单位需配合区教育局和下属各学校开展临时性信息化相关工作，如临时场所布线、无线网络配置管理等。

2.8.1 临时场所布线

运维单位需满足下述操作规范要求：

（1）综合布线服务施工规范：

- 办公场所的综合布线场一般采用墙面明装线槽布线方式
- 线槽安装：明装走线槽可采用PVC管材，离地面30cm高度沿墙水平安装并牢固固定。
- 底盒安装：根据用户确定的信息点位置，安装86信息底盒（明装），安装高度离地面30cm，采用塑料膨胀管固定在墙面。

-
- 线缆布放**：根据线槽走线方向，将网线或电话双绞线穿入线槽，同一槽线穿入线缆的截面积之和不超过线槽截面积的 40%，两端线缆需留有余量。
 - 安装信息面板**：将网线或电话双绞线压入信息面板模块，网线参照 TIA/EIA568B 线序规范，将面板安装固定到底盒上
 - 总头端安装**：如设备端无标准机柜，则无需安装配线架，直接将网线或电话双绞线压上水晶头；如需要安装配线架，则根据用户机柜的空闲位置安装网络或电话配线架，并根据配线架所示线缆色谱，进行打线。
 - 测试及打标**：完成布线施工作业后，使用测线仪，对所布网线进行连通性测试，并在两端做标签。
 - 整理及清洁**：所有线路测试无误后，将所有线缆进行整理绑扎，并对作业环境进行清扫。

（2）线路整理服务施工规范：

- 线缆校对**：使用测线仪对用户现有线缆的连通性进行测试，完成校对，并逐一记录。
- 标签制作**：对完成校对的线路两端制作标签。
- 老坏线故障定位**：对于校对出不通的线路进行故障定位，如为接口、模块、水晶头的问题，则进行修复；如确定为线缆线路问题，与用户协商维修事宜。
- 如原有线缆无配线架**，检查接线水晶头是否有破损、破皮等情况，如有需重新制作接头，网线参照 TIA/EIA568B 线序规范。
- 线缆整理**：对于核对完毕的线缆进行整理捆扎。
- 环境清洁**：对施工场所进行环境清理。
- 线路端口清单**：根据校对清单制作线缆端口清单。

2.8.2 无线网络配置管理

按用户实际需求提供无线配置变更，无线网络配置优化服务。

2.9 平台工具服务

2.9.1 呼叫中心服务

运维单位需提供呼叫中心服务，构建集“报障受理、任务分发、过程监管、结果闭环”于一体的运维服务体系。统一受理学校教职工的各类报障诉求，并承担工单全流程调度职责。

2.9.2 综合管理平台服务（包含工单平台和资产管理平台）

根据虹口区教育局运维现状提供综合管理平台服务。该服务具备工单管理与资产管理的功能，资产管理平台与工单平台可联动生成故障单进行故障处理，并且可以通过数字虹教进行登录操作，功能如下：

① 工单管理服务

- 创建工单：后台服务系统可以通过用户报修后自动生成报修工单。记录老师报修故障的类别以及详细情况，通过电脑直接派单给相应工程师，避免口头传达出入。
- 工单状态：实时显示运维工作状态、设备的工作状态。
- 报表查询：查询、统计维修报表，可以按用户、按设备、按人员分别进行查询。
- 时效统计：对服务响应速度，上门时间，完成时间全周期记录。
- 工单管理：可创建时间排序，支持多类型搜索，未处理工单会被置顶。
- 工单结案：记录派工、上门和离开时间。记录维护的设备资产编号以及故障详细情况。回访确认故障处理完成后填写跟进信息完成结案。
- 一校一档：针对每个学校的报修情况生成一校一档案数据报告。

② 资产平台管理服务

- 资产标签：支持批量导出包含资产信息的二维码标签，实现一物一码精准管理，构建资产数字化身份标识。
- 设备管理：学校每台有资产编号的设备都记录在数据库中，打开任意学校的任意设备可查看该设备的物理位置、使用年限、维修记录、保养记录等信息。

-
- 学校信息管理：支持记录学校名称、物理地址、所属片区及类别等。
 - 学校信息列表：按登记时间排序，支持多条件综合搜索。
 - 扫码报障功能：老师通过手机端即扫即报，系统自动关联资产信息并派单，大幅提升故障响应速度与维修闭环效率。

第三章 运维服务方式

3.1 现场值守

(1) 问题接报

通过专属呼叫中心接受运维资产各类问题上报和投诉建议，登记后远程技术支持或派发检查或处置工单。

3.2 现场巡检

(1) 对运维资产运行情况常规性现场巡查检查，了解运维资产运行情况，及时发现故障及隐患；

(2) 根据计划对运维资产进行常规性维护保养；

(3) 协助用户方整理并核对运维资产信息，使信息与现网保持一致，便于使用和查找；

(4) 协助用户方人员对设备配置进行清查和整理；

(5) 协助用户方人员熟悉并掌握诊断功能的日常操作，提高维护效率。

3.3 故障处理

(1) 提供对运维资产故障的快速响应，远程或现场完成故障定位与故障解决；合理安排设备原厂商服务人员进行故障处理；

(2) 提供对设备故障所涉及的系统平台（操作系统、数据库等）、系统设备使用与维护方面的技术支撑服务，包括数据备份等；

(3) 在服务期内对用户进行回访，了解用户对服务不完善方面的意见和处理急需解决的质量问题。

第四章 运维服务要求

4.1 服务时间

4.1.1 日常服务时间

- ① 接收服务请求和咨询：在 5*8 小时工作时间内，运维单位需设置专人值守的报修电话，接听内部的报修请求，并记录服务台事件处理结果。
- ② 在非工作时间设置有专人 7*24 小时接听的移动电话热线，用于解决内部的技术问题以及接听 7*24 小时监控人员的突发情况汇报。

4.1.2 服务响应时间

运维单位基于统一服务管理平台提供呼叫中心、Web 端等多种方式支持用户故障报修和事件跟踪，须按要求派遣服务人员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现场提供不间断故障处理服务。

4.1.3 故障恢复时间

约定服务范围内的设备出现故障时，运维单位需按下列故障等级要求响应处理，超过相应等级恢复时间须按要求提供备件，直至送修完成。

故障类型	故障等级	响应时间	到达时间	恢复时间	送修完成时间
设备故障	一级事件	20 分钟	30 分钟	1 小时以内	4 小时内
	二级事件	30 分钟	1 小时	2 小时以内	8 小时内
	三级事件	30 分钟	1 小时	2 小时以内	12 小时以内

4.2 故障类型分类

- 设备故障时，运维单位方工程师根据故障等级在相应的时间内调试软件并排除故障，可通过远程方式或现场方式服务解决。
- 对不能确认类型的故障，运维单位方工程师需根据故障等级在相应的时间内通过远程方式或现场方式配合有关方面直到查清故障并排除故障。

表 故障重要程度级别定义

序号	故障重要程度级别定义	现象描述
1	一级重要程度（紧急故障）	网络发生全局性瘫痪，对上海虹口区教育局正常工作造成特别严重损害（如核心机房瘫痪）。
2	二级重要程度（严重故障）	虹口区教育局中心网络故障，影响多单位（学校、部门）整体工作（如虹口区教育局下联汇聚故障或多学校业务故障）。
3	三级重要程度（一般故障）	某一单位（学校、部门）网络故障，不影响虹口区教育局整体工作的事件（如学校核心设备故障或学校边界出口设备故障）。

4.3 服务管理规范

4.3.1 服务行为规范

- 遵守用户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照用户相应的规章制度办事。
- 与用户运行维护体系的其他部门和环节协同工作，密切配合，共同开展技术支持工作。
- 出现疑难技术、业务问题和重大紧急情况时，及时向负责人报告。
- 现场技术支持时要精神饱满，穿着得体，谈吐文明，举止庄重。接听电话时要文明礼貌，语言清晰明了，语气和善。
- 遵守保密原则。对被支持单位的网络、主机、系统软件、应用软件等的密码、核心参数、业务数据等负有保密责任，不得随意复制和传播，并签订保密协议。

4.3.2 现场服务支持规范

- 运维服务人员要做到耐心、细心、热心的服务。工作要做到事事有记录、事事有反馈、重大问题及时汇报。严格遵守工作作息时间，严格按照服务工作流程操作。
- 现场支持工程师应着装整洁、言行礼貌大方，技术专业，操作熟练、严谨、规范；现场支持时必须遵守用户单位的相关规章制度。

-
- 现场支持工程师在进行现场支持工作时必须在保证数据和系统安全的前提下开展工作。
 - 现场支持时出现暂时无法解决的故障或其他新的故障时，应告知用户并及时上报负责人，寻找其他解决途径。
 - 故障解决后，现场支持工程师要详细记录问题的发生时间、地点、提出人和问题描述，并形成书面文档，必要时应向用户介绍故障出现的原因及预防方法和解决技巧。

4.3.3 问题记录规范

- 问题提交：用户发现属于设备故障类的问题时，填写问题提交单，提交综合管理平台。对发生设备故障的运维资产进行记录和更新故障分析和解决日志。
- 问题分析：服务单位接到用户提交的问题单，要组织相应人员对问题单中描述的问题进行分析研判，确定问题的类型(技术问题、业务问题或者操作问题)，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具体的处理意见和建议。
- 问题确认、解决：服务单位的技术人员收到问题提交单后，对提交的问题进行归类汇总和分析、确认。
- 问题处置：运维人员制定解决方案并进行实施的解决，同时做好变更记录。
- 问题回复：将解决方案或维修结果及时向问题提交单位作出回复，并将分析过程和问题产生原因一并提交。与运维资产管理平台关联，在对应运维资产清单中，及时记录和更新故障分析和解决日志。

4.4 平台审核制度

对综合管理平台上的工单、巡检单进行抽查，抽查结果形成文档保存。并对结果进行记录，审核记录电子化保存。

4.5 工作例会制度

定期召开工作例会，会议纪要电子化保存。例会内容主要包括：

- 检验上次例会布置的工作整体完成情况；
- 运维工作中遇到的疑难问题；

●安排布置之后的运维工作。

4.6 备品备件保障

需提供完善的备品备件管理机制，配有常驻办公和维护人员以及备品备件仓库，备件库 7*24 工作，随时可以调用备件出库。同时运维公司需为该项目设置专属备品备件仓库（备品备件仓库位置与用户协商确定）。

在运维维护覆盖范围内，普通备件 3 小时内到场更换，特殊备件按用户要求和实际情况定制和配送，更换设备一般不超过 24 小时。易损易耗设备按照比率部署备件。（设备备件清单详见 2.5.1）

4.7 运维人员配置

运维单位应有本地化服务能力用以支撑本项目的运维工作，建议在虹口区教育局至少常驻 13 名专职运维人员为本项目提供运维服务。服务人员具有相关产品的实施经验和实施能力。为保证服务的质量，运维单位需提供有资质和经验服务工程师，相关岗位分工、建议人数及要求如下：

① 1 名专职项目经理，具有 5 年以上的服务管理经验并对网络和安全硬件、软件产品熟悉；

② 建议 1 名驻场运维管理主管，具有 5 年以上的运维团队管理经验并对网络和安全硬件、软件的运维方式熟悉；

③ 建议 1 名驻场运维助理，具有 2 年以上服务台或 IT 支持相关的工作经验，熟悉事件管理和客户服务流程；

④ 建议不少于 10 名网络维护人员（至少 3 人驻场），具有 3 年以上的服务工作经验，有能力操作、维护和管理相应的网络设备和服务器设备；

⑤ 工作要求：上述人员须按用户要求在指定地点提供 5×8 小时的驻场服务，工作时间为周一至周五 8:30-17:30。

⑥ 运维服务单位若需更换项目经理或核心技术人员，需书面申请，提交正当理由，征得业主同意后方可执行。

序号	角色岗位	职责说明	建议数量	单位	备注
1	项目经理	运维项目的统筹管理工作、与用户的	1	人	非驻场

		沟通与协调等，为运维项目的责任人			
2	运维管理 主管	担任运维项目的整体流程负责人角色，负责整体运维项目相关全部流程的设计、实施及优化改进	1	人	驻场
3	运维助理	配备专职服务台应答人员，负责用户事件的受理、满意度的回访调查等；日常运维产生文档管理归档工作	1	人	驻场
4	网络维护 人员	专职网络巡检、故障修复	10	人	3人驻场
	总数		13	人	

第五章 运维服务考核

根据运维内容，对运维服务进行考核，包括季度考核和年度考核。季度考核人员由区教育局和监理单位派人组成季度考核小组具体执行，年度考核由区教育局、监理单位、学校代表（不同学段的、报修较多的学校）派人组成年度考核小组具体执行。

具体服务考核指标如下，项目结束时由甲方对运维方工作进行考核，若考核分数低于 80 分，运维费用（最终审定金额）核减 20%，低于 80 分后，每扣一分，核减 5000 元费用，扣完为止（项目结算时扣除）。

根据运维内容，考核扣分制度主要分为了三个事件等级，根据每件事情的严重性质进行不同金额的扣款，具体请见下方表格：

事件等级	具体事件	惩罚措施
一级	运维文档不按时提交	一次扣 2000 元
	运维文档提交内容有缺失或错误或不清晰或不规范	
	运维人员不遵守服务流程和规范	
	运维人员不按照计划进行工作	
二级	网络以及服务问题处置不合理被用户投诉	一次扣 5000 元
	因负责人安排或管理不当导致运维工作未按照预定计划完成	
	运维人员不具备运维所需的相关专业知识和技能	扣 10000 元
三级	因人为技术问题导致学校网络中断，从而影响学校正常教学	扣 20000 元
	因重保前未做好点检工作，导致保障过程中遇到故障处理时间超时	

季度考核指标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考核标准	评分
运维质量（60）	网络可用性	网络（含分节点）正常运行时间占总时间的比例，按照以下公式计算得分：	30

	(30)	可用性 = 网络正常运行时间 / (正常运行时间 + 网络中断时间) 得分 = 可用性 × 30 网络问题处置不合理被用户投诉, 发生一次扣 2 分, 扣完为止	
	故障响应速度 (15)	根据故障发生后到故障处理开始的时间平均值, 根据不同故障类型响应时间标准计算得分, 超过时限每次扣 2 分	15
	故障处理效率 (15)	根据故障处理开始到故障恢复正常的时间, 根据不同故障类型处置时间标准计算得分, 超过时限每次扣 2 分, 设备送修无备机使用每次扣 2 分	15
运维服务 (20)	服务态度 (5)	根据用户对运维人员的服务满意度, 按照以下标准计算得分: 非常满意: 5 分 满意: 4 分 一般: 3 分 不满意: 1 分 非常不满意: 0 分	5
	服务规范 (5)	根据运维人员是否遵守服务流程和规范, 按照以下标准计算得分: 完全遵守: 5 分 基本遵守: 3 分 部分遵守: 2 分 不遵守: 0 分	5
	服务能力 (10)	根据运维人员是否具备相关的专业知识和技能, 按照以下标准计算得分: 非常专业: 10 分 专业: 8 分 一般: 5 分 不专业: 3 分 非常不专业: 0 分	10
运维管理 (20)	运维文档 (10)	根据运维人员是否定期提交相关的运维报告, 按照以下标准计算得分: 按时提交且内容完整、准确、清晰、规范: 10 分 按时提交但内容有缺失或错误或不清晰或不规范: 8 分 未按时提交但内容完整、准确、清晰、规范: 7 分	10

		未按时提交且内容有缺失或错误或不清晰或不规范：3分 无报告或报告无效：0分	
	运维资产梳理 (10)	根据运维人员是否及时梳理和更新运维资产信息，按照以下标准计算得分： 完整且及时更新：10分 完整但不及时更新：8分 不完整但及时更新：5分 不完整且不及时更新：3分 无文档或文档无效：0分	10
总得分：			

年度考核指标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考核标准	权重	得分
日常工作	日常巡检	是否按要求完成日常巡检工作（根据季度考核结果计算）	10	
	报修保障响应处理	是否按要求完成保修保障响应处理（根据季度考核结果计算）	10	
	监测监控	是否按要求完成监测监控	8	
	综合管理信息维护	每次资产运维工作记录是否及时更新	10	
问题及处置	设备故障	一级事件每发生一次扣3分；二级事件每发生一次扣2分；三级事件每发生一次扣1分	20	
	故障恢复	每未能按照要求处理逾期扣2分（根据季度考核结果计算）	20	
人员配置	常驻人员配置	是否按要求配置驻场人员	4	
	专职网络工程师	是否按要求配置专职网络维护人员	5	
	驻场服务时间	驻场人员是否按要求配置，重要工作保障人员是否充足	3	
产出物	巡检报告	是否及时、完整、详实	5	
	运维报告	月度报告、季度报告、年度报告等是否按时按量完成	5	

第六章分项报价表

序号	服务项名称	数量	单位	报价	备注
1	设备维修	1	项		
2	网络设备监控	1	项		
3	设备巡检	1	项		
4	设备备份	1	项		
5	备品备件及应急服务	1	项		
6	重大活动及节日保障	1	项		
7	信息化运维资产梳理	1	项		
8	临时性运维服务	1	项		
9	呼叫中心服务	1	项		
10	综合运维管理平台服务	1	项		
总计（元）					

第七章附录

附录 1：运维服务内容

序号	服务类别	服务项	服务内容
1	设备维修	网络设备故障维修	对网络设备故障上门维修服务
2		服务器故障维修	对服务器故障上门维修服务
3		安全设备故障维修	对安全设备故障上门维修服务
4		教育局本部大楼多媒体设备故障维修	对教育局本部大楼多媒体设备维修服务。
5	设备监控	网络运行监控	对网络设备运行情况进行监控
6	设备巡检	网络设备巡检	每学期一次对服务范围内的网络设备进行巡检
7		服务器巡检	定期对于服务器进行巡检
8		安全设备巡检	定期对于安全设备进行巡检
9		教育局本部大楼多媒体设备巡检	根据巡检周期对于多媒体设备进行巡检
10	设备备份	网络设备备份	周期性对上网行为管理设备进行备份
11		服务器备份	周期性对服务器数据进行备份
12		安全设备备份	周期性对安全设备进行数据备份
13	备品备件及应急服务	备品备件及应急服务	储备数量合适的各类网络设备、服务器备机，以便及时恢复网络运行。
14	重大活动及节日保障	重大活动及节日保障	包括但不限于虹口区教育局各类重大会议、开学、考试、民办学校摇号、网络阅卷、教师考试报名等时期，对网络、视频、带宽进行全面保障，包括前期现场设备巡检，中期工程师现场保障，后期总结改进。
15	信息化运维资产梳理	信息化运维资产梳理	1、建立“一校一档”，对现有162个分支节点的现有信息设备资产进行整理排摸，记录进资产管理平台成档。 2、导入“一校一档”资产信息，用于学校日常报障，并于数字虹教平台进行无感对接。

16	临时性运维服务	临时性运维服务	配合区教育局和下属各学校开展临时性信息化相关工作，如机房搬迁、临时场所布线、无线网络配置管理等。
----	---------	---------	--

附录 2：运维点位清单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点位，根据教育布局情况进行实时调整、动态更新。

序号	学校名称
1	复旦大学附属复兴中学
2	华东师范大学第一附属中学
3	上海财经大学附属北郊高级中学
4	上海市第五十二中学
5	上海市继光高级中学
6	上海市鲁迅中学
7	上海外国语大学附属外国语学校东校
8	上海音乐学院北虹高级中学
9	同济大学附属澄衷中学（高中）
10	华东师范大学第一附属初级中学
11	上海师范大学附属虹口中学
12	上海市丰镇中学
13	上海市复兴实验中学
14	上海市广中学校
15	上海市海南中学
16	上海市虹口区教育学院实验中学
17	上海市虹口区密云学校
18	上海市继光初级中学
19	上海市江湾初级中学
20	上海市鲁迅初级中学
21	上海市曲阳第二中学
22	上海市钟山初级中学
23	上海音乐学院虹口区实验中学
24	上海世外教育附属虹口区欧阳学校（欧阳校区）
25	上海世外教育附属虹口区欧阳学校（培华校区）
26	上海世外教育附属虹口区欧阳学校（祥德校区）
27	上海世外教育附属虹口区欧阳学校（幸福校区）
28	上海市北郊学校
29	上海市虹口实验学校（分-小学部）
30	上海市虹口实验学校（总-初中部）
31	上海市长青学校（大连路校区-初中）
32	上海市长青学校（霍山路校区-小学）

33	上海市长青学校（昆明路校区-小学）
34	同济大学附属澄衷中学（初中）
35	上海市虹口区第二中心小学
36	上海市虹口区第三中心小学（分部）
37	上海市虹口区第三中心小学（总部）
38	上海市虹口区第四中心小学（北外滩分校）
39	上海市虹口区第四中心小学（分部）
40	上海市虹口区第四中心小学（总部）
41	上海市虹口区第一中心小学
42	上海市虹口区多伦同心小学
43	上海市虹口区丰镇第一小学
44	上海市虹口区复兴实验小学
45	上海市虹口区广灵路小学（总部）
46	上海市虹口区广灵路小学（分部）
47	上海市虹口区广中路小学
48	上海市虹口区红旗小学（总部）
49	上海市虹口区红旗小学（新市校区）
50	上海市虹口区霍山路小学
51	上海市虹口区凉城第三小学
52	上海市虹口区凉城第四小学
53	上海市虹口区曲阳第三小学
54	上海市虹口区曲阳第四小学
55	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第一小学
56	上海市虹口区外国语第一小学（总部）
57	上海市虹口区新宏星小学
58	上海市虹口区中州路第一小学
59	上海市华东师大一附中实验小学
60	上海音乐学院虹口区实验小学
61	上海市虹口区外国语第二小学
62	上海市虹口区车站西路幼儿园（分园）
63	上海市虹口区车站西路幼儿园（总园）
64	上海市虹口区大连新村幼儿园
65	上海市虹口区第三中心幼儿园（山阴园）
66	上海市虹口区第三中心幼儿园（金桐园）
67	上海市虹口区第三中心幼儿园（欧阳园）
68	上海市虹口区东余杭路幼儿园（总园）
69	上海市虹口区东余杭路幼儿园（分园）
70	上海市虹口区多伦路幼儿园
71	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幼儿园
72	上海市虹口区丰镇第一幼儿园
73	上海市虹口区广中路幼儿园
74	上海市虹口区花园路幼儿园（分园）
75	上海市虹口区花园路幼儿园（总园）
76	上海市虹口区江湾路幼儿园
77	上海市虹口区九龙路幼儿园（峨眉分园）
78	上海市虹口区九龙路幼儿园（总园）

79	上海市虹口区乐乐幼儿园
80	上海市虹口区凉城第四幼儿园（总园）
81	上海市虹口区凉城第四幼儿园（分园）
82	上海市虹口区凉城第一幼儿园（总园）
83	上海市虹口区凉城第一幼儿园（分园）
84	上海市虹口区临潼路幼儿园（总园）
85	上海市虹口区临潼路幼儿园（分园）
86	上海市虹口区密云路幼儿园（曲阳部）
87	上海市虹口区密云路幼儿园（密云部）
88	上海市虹口区侨红幼儿园（总园）
89	上海市虹口区侨红幼儿园（分部）
90	上海市虹口区曲阳第二幼儿园
91	上海市虹口区曲阳第三幼儿园
92	上海市虹口区曲阳第五幼儿园（总园）
93	上海市虹口区曲阳第五幼儿园（分部）
94	上海市虹口区实验幼儿园（广灵部）
95	上海市虹口区实验幼儿园（虹湾部）
96	上海市虹口区实验幼儿园（韶嘉部）
97	上海市虹口区实验幼儿园（汶水部）
98	上海市虹口区水电路幼儿园
99	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幼儿园（邢南部）
100	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幼儿园（总园）
101	上海市虹口区体育幼儿园（北部）
102	上海市虹口区体育幼儿园（东部）
103	上海市虹口区同心路幼儿园
104	上海市虹口区西街幼儿园
105	上海市虹口区小不点幼儿园（总园）
106	上海市虹口区小不点幼儿园（万安园）
107	上海市虹口区小海星幼儿园
108	上海市虹口区新港幼儿园
109	上海市虹口区星贝幼儿园（总园）
110	上海市虹口区星贝幼儿园（彩虹湾分园）
111	上海市虹口区银联幼儿园
112	上海市虹口区友谊幼儿园（分园）
113	上海市虹口区友谊幼儿园（总园）
114	上海市虹口区运光第一幼儿园
115	上海市虹口区舟山路幼儿园（唐山园）
116	上海市虹口区舟山路幼儿园（余杭园）
117	上海市虹口区舟山路幼儿园（总园）
118	上海音乐学院虹口区北外滩幼儿园
119	上海外国语大学附属虹口区北外滩学校
120	上海市虹口区曲阳托儿所
121	上海市虹口区实验托儿所
122	上海市虹口区运光托儿所
123	接待室
124	上海市虹口区第三中心小学（舞蹈团）

125	上海市虹口区教育考试中心 线路 1
126	上海市虹口区教育考试中心-线路 2
127	上海市虹口区教育学院
128	上海市虹口区教育学院（北区）
129	上海市虹口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分部）
130	上海市虹口区青少年活动中心（科技中心）
131	上海市虹口区青少年活动中心（总部）
132	上海市虹口区社区学院（东宝校区）
133	上海市虹口区社区学院（凉城校区）
134	上海市虹口区社区学院（中州校区）
135	上海市虹口区社区学院（总部）
136	上海市虹口区特殊教育指导中心
137	上海市虹口区幼教二总支
138	上海市虹口区幼教三总支
139	上海市虹口区幼教四总支
140	上海市虹口区幼教五总支
141	退管会
142	上海南湖职业学校（中职）
143	上海市虹口区婴幼儿早教教育指导中心

附录 3：设备运维清单

运维设备部分清单如下，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设备，具体以实际使用数量为准：

	设备	单位	总数量
学校端设备	防火墙	台	143
	流控 AC	台	133
	AC 无线控制器	台	138
	无线 AP	个	4485
	核心交换机	台	143
	服务器	台	205
	汇聚/接入交换机	台	2005
中心端设备	服务器	台	12
	中心核心交换机	台	2
	汇聚/接入交换机	台	42
	中心 AC 无线控制器	个	2
	大楼 AC 无线控制器	个	1
	大楼 AP	个	117
	应用交付系统	台	2

	流控 AC	台	1
	防火墙	台	8
	Web 应用防火墙	台	2

附录 4：教育局本部大楼多媒体设备运维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品牌	单位	数量
一	监控设备				
1	出入口人脸识别摄像机	DH-IPC-HF8249F-FD	大华	台	9
2	人脸识别摄像机镜头	DH-OPT-117F3716D-IR12MP	大华	台	9
3	1080P 高清网络半球机	DH-SH-HDB9521P	大华	个	79
4	电梯专用摄像机	DH-SH-HDB9515	大华	台	3
5	摄像机专用电源	AC24V/10A 集中供电	国产	套	10
6	48 口接入交换机	LS-5720-52P-LI	华为	台	3
7	24 口汇聚交换机	LS-5720-32X-EI	华为	台	1
8	网络硬盘录像机(人脸识别)	DH-IVSS708	大华	台	1
9	网络硬盘录像机	DH-SH-NVR9532-H	大华	台	4
10	8 路解码器	DH-NVD0405-4K	大华	台	1
11	24 口理线架	标准	国产	个	10
12	硬盘	3T	希捷	块	32
13	拼接液晶监视器	46 寸		台	9
14	3 米网络跳线	6 类		根	65
15	UPS 电源（含电池组）	C15KS	山特	套	1
16	HDMI 线缆	10 米	绿联	根	6
17	电源线	RVV2*1.0	大华	米	630
18	控制键盘	DH-NKB3000	大华	台	1
19	控制主机	定制	国产	台	1
20	电视墙	定制	国产	套	1
21	操作台	2 联定制	国产	套	2

22	防雷PDU	8位防雷	突破	个	4
23	监控机柜（机房）	42U	图腾	个	1
二	门禁设备				
24	门禁控制器（单门）	QY-TCP1	微根	台	10
25	门禁读头	QY-DT-ID	微根	个	10
26	开门按钮	标准	国产	个	10
27	电磁锁（单门）	QY-280A	微根	把	2
28	电磁锁（双门）	QY-280B	微根	把	8
29	闭门器	QY-BMQ	微根	个	18
30	门禁电源箱	QY-MD	微根	台	10
31	控制主机	定制	国产	台	1
32	控制软件	定制	微根	套	1
33	发卡器	标准	微根	个	1
34	电源线	RVV2*1.0	国产	米	18
35	门锁线（电源+反馈信号）	RVV4*1.0	国产	米	320
三	信息发布设备				
36	32寸楼层信息发布显示屏	32寸	国产	套	17
37	55寸信息发布显示屏	55寸	国产	套	3
38	六类网线	6类	大华	米	350
39	信息发布管理主机	定制	国产	台	1
40	信息发布控制软件	定制	国产	套	1
41	拼接屏	55寸	国产	台	16
42	拼接屏钢结构	国标镀锌钢	国产	套	1
43	拼接矩阵	定制	国产	台	1
44	解码器	定制	国产	套	1
45	网线	CAT6	大华	米	150
46	HDMI线材	15M 国标	国产	根	16
四	多功能厅音视频设备				
48	主扩音箱	CV1270	JBL	只	4
49	辅助音箱	Control HST	JBL	只	2

50	主扩音箱功放	KVS500	CROWN	台	2
51	辅助音箱功放	KVS300	CROWN	台	1
52	数字音频处理器	LT1212-T	LETIAN	台	1
53	音频平台管理软件	配套	LETIAN	套	1
54	8路电源管理器	FS801	FORSEN	台	1
55	音箱壁挂架	优质	国产	套	6
56	调音台	16路	LETIAN	台	1
57	无线话筒主机	一拖二	LETIAN	套	2
58	扩声系统调试	定制	定制	项	1
59	室内LED大屏	P2.0	强力巨彩	平方米	12
60	视频处理器	EQ	强力巨彩	台	1
61	86寸交互式触摸一体机	86寸	国产	台	2
62	多媒体控制主机	定制	国产	台	1
63	设备机柜	42U	图腾	台	1
五	多媒体会议设备				
64	数字讨论主控机	IDM-6001	LOTFUN	台	7
65	台面式讨论主席单元	IDM-6051	LOTFUN	台	7
66	台面式讨论代表单元	IDM-6050	LOTFUN	台	91
67	20米数字系统专用延长线缆	IDM-20	LOTFUN	条	7
68	数字系统专用T型线缆	IDM-T3	LOTFUN	条	91
69	单无线手持话筒	BLX24/PG58	SHURE	套	7
70	单无线领夹话筒	BLX14/CVL	SHURE	套	1
71	音箱	Control HST	JBL	只	18
72	音箱功放	KVS300	CROWN	台	9
73	数字音频处理器	IDM-216	LOTFUN	台	7
74	8路电源管理器	ST208	SOUNDTOP	台	7
75	拼接屏	JN-550	国产	台	9

76	拼接屏支架	优质	国产	套	1
77	拼接处理器	JN-CLQ900	国产	台	1
78	交互式触摸一体机	86 寸	希沃	套	1
79	高清云台摄像机	VCC-HD20S-SMC	Bolin	台	2
80	视频会议终端	Group 550	Polycom	套	1
81	16 路按键型混插主机	DXM-1616HY	LOTFUN	台	1
82	8 路按键型混插主机	DXM-0808HY	LOTFUN	台	6
83	VGA 输入卡	DXI-VGB4	LOTFUN	张	28
84	HDMI 输入卡	DXI-HDB4	LOTFUN	张	30
85	SDI 输入卡	DXI-SD4	LOTFUN	张	2
86	HDMI 输出卡	DXO-HDB4	LOTFUN	张	9
87	SDI 输出卡	DXO-SD4	LOTFUN	张	1
88	高清激光投影机	X600	奥图码	台	6
89	120 寸电动投影幕	120 寸	国产	副	5
90	150 寸电动投影幕	150 寸	国产	副	1
91	网络型中央控制主机	IK-COM1000S	LOTFUN	台	7
92	八路强电控制器	IK-PCI/8	LOTFUN	台	7
93	无线路由器	TL-WDR8650	TP-LINK	台	7
94	无线触摸屏	M6	华为	台	7
95	多媒体信息盒	优质	国产	个	28
96	音频线	优质	国产	米	210
97	音箱线	优质	国产	米	280
98	RGB 线	优质	国产	米	210
99	HDMI 线	15 米	绿联	根	7
100	设备机柜	国产	国产	台	7
101	音箱支架	国产	国产	套	22
六	电话系统设备				
102	大对数	100 对	kolorap us	米	235

103	110 配线架	10 对 110 配线架	kolorap us	个	20
104	程控交换机	128 进 312 出	定制	台	1
105	服务器	2xE5-2620v4/2*16GB/3*6 00G /M5210/2*550W	联想	台	2
106	UPS 电源（含电池组）	C15KS	山特	套	1

备注：设备运维包含设备正常运行所需的相关线材。

第八章 对投标单位要求

8.1 项目定位及重难点分析：投标单位应对本项目服务定位准确，对本项目预期目标有合理的设定；对本项目中的重点、难点分析深入准确，提出的应对措施合理。

8.2 方案设计：投标单位需提供与本项目需求吻合，服务方案完整、合理、层次清晰、有可操作性；针对主要运维内容如设备维修方案、设备监控方案、设备巡检方案、设备备份方案、信息化运维资产梳理方案、临时性运维服务方案科学，合理，满足采购需求。

8.3 实施方案：项目实施进度计划（人员进场、备品备件报验、运维平台对接、一校一档梳理等）应具有全面性、可行性，充分响应采购人各项要求；现场项目管理措施合理、项目质量保障方式有效；实施方案服务具有延续性：包括在用户方已有的资源基础上设计和部署方案的可行性，及能够与现有的网络设备运维系统无缝对接；实施方案服务具有稳定性：做到不改变现有运维体系，不中断现有运维服务，保障虹口区教育网络设备维护系统的稳定运行；具有专业技术支持和故障处理能力；实施方案的持续优化与主动运维能力：在运维过程中持续发现优化空间，不断提升运维质量，具有持续迭代的管理流程；培训计划合理、培训服务具有多样性，满足采购需求；备品备件品种、规格、数量充足，满足采购需求（提供设备清单并盖章）。

8.4 应急方案处理：投标单位应提供全面、有效的应急预案及保密措施；提供科学、有效、可行的重大活动及节日保障方案。

8.5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具有与项目吻合的专业背景、工作经验并能较好地胜任本项目（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个人含经验履历表，相关证书复印件及最近一个季度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为其依法缴纳社保费的证明）。

8.6 人员配置：项目组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分工、配置、专业配套合理，满足采购需求，确保项目实施；运维管理主管、运维助理工作经验与专业能力与采购需求匹配（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个人履历表，相关证书复印件）；网络维护人员工作经验与专业能力与采购需求匹配（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个人履历表，相关证书复印件）；紧急情况时具备可调动充足的人员数量和技术能力。

8.7 售后服务：投标单位需提供科学、合理的服务响应方案，包括对响应时间及响应措施的描述，须符合采购人关于售后服务的各项细则要求；为保证以响应及时性，投标单位应具备本地化服务能力，包括提供有效期内房屋租赁合同或承诺中标后提供房产租赁合同。

8.8 类似业绩及用户反馈：提供近三年自身签订类似业绩合同（类似业绩是指信息化维护类项目业绩，是否属于有效的类似业绩由评标委员会认定。须提供显示合同名称及服务内容的合同页和签字盖章页的原件扫描件）；提供相对应业绩业主方优秀（或满意或好）的评价反馈，业主方评价需盖采购单位公章。

8.9 企业综合实力：投标单位需具有良好综合实力，以满足采购需求在服务质量及管理水平的要求，如具备基础业务经营许可证、增值业务经营许可证、具有重点项目网络保障经验。

8.10 组织制度：为保证运维人员工作的有序性，投标单位应具备完善的人员管理制度及科学合理的奖惩机制。

第九章 其他

9.1 投标单位必须在报名时正确填写单位邮箱，在投标文件的投标单位相关资料

中也应有单位邮箱。

9.2 本项目评审要素的所有内容是采购需求的组成部分，各投标单位要对照其内容进行投标响应。

9.3 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用于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单位为中小微企业的，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申明函（按格式），具体格式如下：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上海市虹口区教育信息中心）的（2026年虹口区教育信息化系统运维服务项目（网络设备））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2026年虹口区教育信息化系统运维服务项目（网络设备）），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合同附件。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 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2 服务地点： 甲方指定。

2. 3 服务期限 ： 按照采购文件等相关要求。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 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 权利瑕疵担保

4. 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 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 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 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验收

5. 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

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 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 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

视为验收通过。

5. 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6. 保密

6. 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 付款

7.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 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 2. 1 付款内容：（分期付款）

7. 2. 2 付款条件：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1) 本合同付款按照上述付款内容和付款次序分期付款或一次性付款。

8.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8. 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 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 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 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 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 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9.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8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

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 履约延误

11. 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 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 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 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 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

14. 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

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4. 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 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5. 争端的解决

15. 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5. 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5. 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 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 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 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 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合同生效

19. 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 2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0. 合同附件

20. 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 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 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合同修改

21. 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 1:

2026 年虹口区教育信息化系统运
维服务项目（网络设备）

项目编号：310109000251208159413-09300087（标项 ）

资

质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1、资质文件目录

（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含无重大违法记录及不诚信行为声明）；

（2）“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查询情况。（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5）联合投标协议书（若需要）；

（6）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需要）；

（7）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8）财务状况，税收及社保缴纳声明函。

（9）前三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无不诚信行为的声明。

附件 2:

声 明 书

致上海市虹口区政府采购中心: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2026 年虹口区教育信息化系统运维服务项目（网络设备））
（编号为 310109000251208159413-09300087）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若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5、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

6、我方参与本项目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不诚信行为；

7、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_____ 日 期：

投标人全称（公章）：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上海市虹口区政府采购中心:

我____（姓名）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姓名）为授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职务：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_____ 电话：

邮箱（方便告知投标单位后续相关事宜）：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_____ 职务：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电话：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4:

联合投标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_____ 组织实施的编号为 _____ 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_____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七、本协议签约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甲方单位: _____ (公章) 乙方单位: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5: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 _____ 与 _____ 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书》的内容，主办人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_____ 现授权 _____ 为联合投标代理人，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投标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授权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甲方单位： （公章） 联合体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2026 年虹口区教育信息化系统 运维服务项目（网络设备）

项目编号：310109000251208159413-09300087（标
项）

技术 及 商务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2、技术及商务文件目录

- (1) 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 (2) 投标项目明细清单（含货物、服务等）；
- (3)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4) 项目总体解决方案（可包含且不限于对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项目总体架构及技术解决方案等）；
- (5) 项目实施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保证工期的施工组织方案及人力资源安排、项目组人员清单等）；
- (6) 列入政府采购节能环保清单的证明资料（若有）；
- (7)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8) 售后服务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对用户故障的响应、处理、定期巡检、备品备件、常用耗材提供、驻点人员情况等）；
- (9) 技术培训计划（若有）；
- (10) 投标人履约能力（可包含且不限于技术力量情况、投标人各项能力证书）；
- (11) 案例的业绩证明（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等）；
- (12) 投标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附件 7:

评分对应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_____

标项：

评分项目	投标文件对应资料	投标文件 页码
对应第三章评分办法及评分 标准（报价除外）		
.....		

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日期：

附件 8:

投标项目明细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标项：

货物类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单位及 数量	性能及指标	产地

服务类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人员数量	工作量

注：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
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

附件 9:

技 术 响 应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_____

标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日 期：

附件 10:

项目组人员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标项：

姓名	职务	专业技 术资格	证书 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 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 期：

附件 11:

商务响应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_____

标项：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 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供货时间(项目工期)及地点			
付款条件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			
项目维护计划			
响应情况			
本地化服务要求			
技术培训			
公司技术力量情况			
经验或业绩要求			
.....			

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日期：

附件 12: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采购单位名称	设备或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合同	验收报告	
备注	提供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如有）。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时 间：_____

附件 13:

2026 年虹口区教育信息化系统 运维服务项目（网络设备）

项目编号：310109000251208159413-09300087（标
项 ）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3、报价文件目录

- (1) 投标报价明细表（见附件 14）；
- (2)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3)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15）；
- (4) 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16）。

附件 14:

投 标 报 价 明 细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招标编号及标项：

2026 年虹口区教育信息化系统运维服务项目（网络设备）包 1

备注	投标人专用 邮箱	服务期限 （月）	最终报价 （总价、元）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 15: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
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
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请认真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不全或者填写错误，在审查认定时对投标单位不利，均有可能导致投标废标风险。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请认真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不全或者填写错误，在审查认定时对投标单位不利，均有可能导致投标废标风险。

附件 1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17：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上海市虹口区政府采购中心：

本人经由_____（单位）负责人_____（姓名）合法授权参加_____项目（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 不存在利害关系 ☐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 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18：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 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 19：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及无不诚信行为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及无不诚信行为，我方遵守相关国家法律法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规章规定的有关政府采购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符合拟申请项目的供应商相关要求。

我方（供应商名称）已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法定途径，全面自查确认：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 20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

（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
（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提示：

1，如该项目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政策(国办发(2025)34 号)，请投标单位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执行，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应当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 2, 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3, 评审委员会将对投标人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
 - 4,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一)在中国境内生产；(二)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达到规定比例(按有关规定)；(三)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符合相关要求(按有关规定)。
 - 5, 填写信息与投标文件中的所投产品保持一致。
 - 6, 中标人提供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附件：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